

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控股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控股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：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睿能科技”）控股股东睿能实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睿能实业”）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5,394,73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（210,508,200 股）的 64.3180%。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（以下简称“IPO”）前取得的股份，及上市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加的股份，均于 2020 年 7 月 5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。

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赵健民先生、副总经理张国利先生均持有公司股份 300,000 股，均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1425%，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。

-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

因投资、理财等财务安排，睿能实业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,000,000 股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.8502%。

因个人资金需求，赵健民先生、张国利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5,000 股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0.0356%。

若本次减持计划期间，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，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公司于近期收到控股股东睿能实业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赵健民先生、张国利先生《关于减持计划的通知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。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睿能实业有限公司	5%以上第一大股东	135,394,736	64.3180%	IPO前取得：69,078,947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66,315,789股
赵健民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300,000	0.1425%	其他方式取得：300,000股
张国利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300,000	0.1425%	其他方式取得：300,000股

注：上述持股股份来源中，睿能实业其他方式取得的股份，指2017年度和2018年度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，均为每10股转增4股；赵健民先生、张国利先生其他方式取得的股份，指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（股）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睿能实业有限公司	不超过：6,000,000股	不超过：2.8502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4,000,000股	2023/7/25 ~ 2024/1/25	按市场价格	IPO前取得及上市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	投资、理财等财务安排
赵健民	不超过：75,000股	不超过：0.0356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75,000股	2023/7/25 ~ 2024/1/25	按市场价格	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	个人资金需求
张国利	不超过：75,000股	不超过：0.0356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75,000股	2023/7/25 ~ 2024/1/25	按市场价格	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份	个人资金需求

注：睿能实业拟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，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，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%；

睿能实业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，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，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，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数的2%。大宗交易减持期间为2023年7月7日至2024年1月5日。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控股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睿能实业承诺如下：

作为睿能科技的控股股东，睿能实业对睿能科技发展前景充满信心，愿意长期且稳定地持有睿能科技股份。为保持对睿能科技的控制权及保证睿能科技长期发展战略的实施，睿能实业持有睿能科技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，除睿能实业股东或有的投资、理财等财务安排需减持一定数量股票外，睿能实业无其他减持意向，且睿能实业每年减持睿能科技股票数量不超过睿能科技股份总数的10%，减持价格（如因派发现金红利、送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、除息的，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）不低于睿能科技股票的发行价。

此外，睿能实业还将遵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。

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赵健民先生、张国利先生承诺如下：

本人遵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。

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此承诺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，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

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，控股股东睿能实业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赵健民先生、张国利先生将根据市场、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因此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本次减持计划将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关承诺的要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7月4日